证券代码:000002、200002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B 公告编号:〈万〉2007-005

VANKE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KE CO., LTD.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议案"于2007年1月25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整个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决议,万科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一航")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借助于一航产业结构调整,万科将与一航所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瑞赛科技有限公司合资组建综合性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共同开发房地产项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一航在合资公司持股比例60%,万科持股比例40%。双方以自筹资金出资。有关合作事项要点如下:

1. 合资公司共设5名董事,其中一航方面委派3人,万科方面委派2人,董事长由一航方面担任。合资公司总经理由万科方面提名,董事会聘任。

2. 在合资公司附属的房地产项目公司中,在无第三方参与合作的情况下,一航的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在51%-60%,万科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的持股比例在40%-49%。

3. 合资公司及其附属的房地产项目公司参照万科管理体制建立运营流程。合资公司所属项目的开发尽可能利用万科现有附属公司的管理平台,万科可因此在合资公司附属的项目公司列支或收取合理的管理费用,具体比例将参照万科在当地对其他合作方收取的管理费水平。

一航是中央管理的大型企业集团,主要承担军用、民用飞机和相关发动机、机载设备、武器火控系统,以及各类民用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对外合作与贸易等业务。拥有大中型工业企业、科研院所、直属专业公司及事业单位上百家,目前资产总额超过1000亿元,年销售收入超过800亿元。2005年在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38位。

一航与万科进行战略合作,双方在资源和专业开发上的不同优势,将为合资公司的良好发展前景奠定坚实的基础。

目前,万科尚未与一航就具体的项目合作达成协议。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张家界　公告编号:2007-03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张家界",证券代码:000430)价格近阶段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二级市场走势已严重背离了公司基本面状况,特向广大投资者进行以下风险提示:

一、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达4.2亿元,其中4.1亿元已逾期,公司涉及诉讼金额本金部分共计4.1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5.84%,其中因对外担保引发的诉讼金额达3.83亿元,上述担保及诉讼事项均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及报刊上公告。其中涉诉案件均已判决公司败诉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和公司没有与上述涉讼担保中的任何一家原告达成债务和解意向和协议。公司名下核心资产如宝峰湖、十里画廊、猛洞河、国际酒店等分、子公司的经营权和股权目前已被查封和冻结,上述涉诉案件均已进入执行阶段,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随时可能被强制执行,各级政府、法院和相关部门并无任何文件及决定中止或终止上述案件的执行。

二、公司董事会已于2006年10月20日、2007年1月18日先后对公司2006年经营业绩进行了业绩预告及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并于2007年2月5日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对公司2006年度经营亏损情况进行了提示说明。公司2006年度业绩将出现大幅亏损,亏损幅度超过去年同期的100%,金额超过1.2亿元,在公布2006年年报后公司将因连续两年亏损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改工作目前正常进行,经与相关股东沟通调整后的股改最终方案已于2006年12月19日公告,公司不存在任何修改相关股改方案的意向及可能,亦不存在股改和重组结合同步操作的可能。

四、关于公司的重组事宜,公司董事会曾于2006年9月20日发布澄清公告,湖南鸿仪实业集团确就本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与相关方进行过接触和洽谈。截至目前,湖南鸿仪实业集团仍未与任何一家企业签署有关本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资产重组方面的协议,也未达成任何口头或书面意向。引进战略投资者及重组工作目前未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

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中牧股份　编号:临2007-02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07年2月1日以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收购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所持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以5票同意通过。(详见关联交易公告)

此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总经理毛振家先生、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王志良先生、余涤非先生、张春新先生表决时予以回避。非关联董事王建成先生、胡启毅先生、独立董事陈耀春先生、刘伟先生、张建平先生参与表决。

为实施公司兽药业发展规划,加快公司兽药行业重组进程,决定出资750万元收购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所持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16.8%的股权。

授权经营班子签署相关协议。

二、关于对厦门金达威维生素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以9票同意通过。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达威")是中牧股份持股29%的参股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单项维生素产品,最近投产的新项目进展顺利,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厦门金达威的主要产品维生素A系列和D系列产品的销量逐年增长,新产品胆固醇和金黄色素市场需求旺盛,预计将会给其带来持续增长的收益。截止200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13亿,净资产1.3亿,资产状况良好。现有总股本6081.4万股。中牧股份持股1763.606万股,占29%。

为整合公司饲料行业产业上游资源,分享厦门金达威公司未来业绩快速增长带来的收益,公司决定出资3000万元对厦门金达威进行增资扩股(中牧股份扩股618.6万股),增资扩股后,厦门金达威总股本为6700万股,中牧股份持有2382.206万股,占35.55%的股份。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中牧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7-03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实施公司兽药业发展规划,加快公司兽药行业重组进程,公司决定出资750万元收购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16.8%的股权。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讨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总经理毛振家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王志良先生、余涤非先生、张春新先生表决时予以回避。五名非关联董事王建成先生、胡启毅先生、陈耀春先生、刘伟先生、张建平先生一致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三名独立董事陈耀春先生、刘伟先生、张建平先生同意此关联交易。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加快公司兽药行业重组进程,同意公司收购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所持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收购价格按照有证券从业资格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

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符合法定程序。交易行为符合公平原则和公司的市场战略,也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对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无不利影响。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八层,法定代表人:吴培龙,主营业务范围:海洋渔业系统内汽油、柴油的批发;医疗器械的销售;农作物种子进出口;饲料生产。钢材、有色金属、轻纺和化工原料及产品、矿产品、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五金交电、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饲料及土畜产品的销售;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等。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及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1、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的标的为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16.8%的股权。

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为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持股20%)、中国万牧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9%)出资共同组建的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朝阳区华严里10号京民大厦2248室,法定代表人:赵玉勤,主营范围:研发、经营兽药;研发饲料、饲料添加剂;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2、定价依据

以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依据,确定该部分股权的转让价格。经审计,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截止2006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为4447.95万元,公司收购其16.8%的股权,收购价为750万元。

3、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等事项。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实施公司兽药业发展规划,加快公司兽药行业重组进程,公司收购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价格按照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符合市场公平原则。

七、从年初至披露日与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无其他交易。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北京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中农发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07-006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否决或变更。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2月7日上午10点

2.召开地点: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A座4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陈石东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13人、代表股份1,121,683,857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3.3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议案0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41,083,6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2.81%;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80,600,1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7.19%;

议案02:审议通过《选举Rudy Provoost先生为本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41,083,6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2.81%;

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80,600,1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7.19%;

同意聘任Rudy Provoost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

Rudy Provoost先生简介:

Rudy Provoost于1959年在比利时出生,拥有心理学和商业管理学士,是飞利浦消费电子事业部首席行政官和飞利浦董事会成员。

1984年在宝洁公司(P&G)开始他的专业生涯。在财务,营运,市场和销售系统管理担任了多年项目经理;

1987年加入比利时佳能公司(Canon)为市场计划经理,之后为市场和销售经理;1989年升任为集团市场总经理;

1992年加入惠而浦(比利时)执行董事,1993年被任命为客户服务事业部副总裁;

1994年升为集团销售副总裁,集团市场副总裁和惠而浦欧洲品牌副总裁;

2000年十月加入飞利浦任欧洲消费电子事业部执行副总裁;

2003年八月被任命为飞利浦消费电子事业部全球销售和服务首席执行官及飞利浦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

2004年升任飞利浦消费电子事业部全球首席执行官;

2006年四月任命为飞利浦董事会成员。

专业会员:

从1984年八月为欧洲工业协会(EICTA)总裁和主席;

从2006年二月为LG-Philips LCD董事会主席和董事。

Rudy Provoost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07年2月7日,Rudy Provoost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映川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07临-002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7年2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独立董事参与了通讯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200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31956.2万元,截止2007年元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投入5500万元,剩余26456.2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2007年内募集资金使用不会超过16000万元。鉴于今年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所需流动资金增加,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银行贷款,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董事会决定将最高限额不超过9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本次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为确保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承诺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公司此次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372万元。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二月八日

关于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分拆比例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07年2月7日(基金分拆日)对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积极成长")进行了基金份额分拆操作。当日积极成长基金分拆前基金份额净值为2.5212元,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为2.521248538(第9位以后舍去),本基金管理人按照1:2.521248538的分拆比例对积极成长基金的份额进行了分拆。分拆后,基金份额净值变为1.0000元,相应地,原来每1份基金份额变为2.521248538份,基金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财产所有。

本公司已根据上述分拆比例,对各原积极成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并由本公司于2007年2月8日进行了变更登记。

积极成长基金分拆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分拆后的份额分红金额)×基金分拆比例+基金分拆前的份额分红金额。投资者可以自2007年2月9日起在其办理申购的销售网点查询分拆后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07-003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沟通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大事项简述:

公司日前提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该方案尚须进一步论证。

二、停牌及复牌情况说明:

1、公司股票停牌时间:2007年2月8日起停牌;

2、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刊登重大事项沟通结果公告或相关重大事项公告当日(复牌当日停牌一小时)。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能否实施根据相关规定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有关沟通结果,公司将以重大事项沟通结果公告或相关重大事项公告的方式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S*ST秦丰　公告编号:2007-05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补充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公司于2006年12月29日公告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应部分股东要求,现对方案的有关内容进一步补充说明如下:

陕西省国资委(陕国资产权发【2006】409号文件)对我公司批复同意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和我公司相关股东会通过的方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的方式支付对价,即公司以现有流通股48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东转赠股本12882000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2.6838股转增股份。

特此公告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股票简称:山东高速　证券代码:600350　编号:临2007-002

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日前,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伟先生因工作调整向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提出了辞职申请。2007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大会一致接受并同意张伟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的申请,同时选举公司职工岳才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附简历)。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二月七日

岳才千先生简历

岳才千,34岁,大学学历,会计师。

岳先生1995年7月在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参加工作,1999年4月进入公司筹备部参与公司筹备工作,1999年11月至今先后任助理会计师、会计师及公司主管会计,是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主要起草人之一,是公司会计电算化工作组的主要成员。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国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07-005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2月7日在沈阳市浑南新区科幻路9号百科集团2楼会议室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

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

代表股份77678400股

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8.82%,其中非流通股共计77678400股,流通股0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树元先生主持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关于续聘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所为公司2006年度审计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有权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不同意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流通股	0	0	0	0	100%
非流通股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2、《关于补选吴茂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有权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不同意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流通股	0	0	0	0	100%
非流通股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3、《关于补选陈世南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有权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不同意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流通股	0	0	0	0	100%
非流通股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4、《关于补选李维福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有权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不同意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流通股	0	0	0	0	100%
非流通股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有权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不同意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流通股	0	0	0	0	100%
非流通股	77678400	77678400	0	0	100%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李哲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所审议议案提出及审议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国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07-006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7年2月7日在沈阳市浑南新区科幻路9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陈世南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充分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推选陈世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2月7日

股票简称:升华拜克　股票代码:600226　编号:2007-002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5714503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13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9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2月8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2月10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没有安排追加对价。

三、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华集团")额外承诺如下:

(1)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2)在前述禁售期满后两年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升华拜克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每股8元((当升华拜克派发红股、转增股本、增资扩股、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调整)。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将向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当年现金分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经审计可分配净利润的50%的利润分配方案,并保证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2:其他持有公司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按法定承诺事项如下:

(1)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禁售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升华拜克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5%,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10%。

(3)公司持股5%以上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但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4)鸿基置业特别承诺:在办理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履行其与升华集团和源裕投资三方签订的协议书中约定的义务,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过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浙商证券对于本公司的相关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进行核查。

浙商证券认为:升华拜克相关股东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升华拜克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5714503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13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6199896	39.28%	0	106199896
2	源裕投资有限公司	15296680	5.66%	13518308	1778372
3	天津开发区鸿基置业有限公司	13519702	5.00%	13518308	1394
4	浙江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805143	2.15%	5805143	0
5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872744	1.06%	2872744	0
合　计		143694165	53.15%	35714503	107979662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43694165	-35714503	10797966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43694165	-35714503	10797966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	126672000	+35714503	16238650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26672000	+35714503	162386503
股份总额	270366165	0	270366165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证券代码:600584　编号:临2007-008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6年中期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报告不影响已披露的2006年中期报告的真实性。

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已披露的2006年中期报告会计报表附注有差错,现更正如下:

原文:

20、应交税金

税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397,034.49	-9,357,721.01
企业所得税	97,179.01	6,638,198.32
城建税	934,917.96	73,080.58
个人所得税	337,072.00	324,759.86
房产税	228,150.33	1,105,285.20
印花税	-	387,725.58
土地使用税	-	61,369.00
合　计	-7,041,707.24	-767,302.47

更正后为:

20、应交税金

税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036,061.03	-9,357,721.01
企业所得税	4,397,034.49	6,638,198.32
城建税	97,179.01	73,080.58
个人所得税	934,917.96	324,759.86
房产税	337,072.00	1,105,285.20
印花税	228,150.33-	387,725.58
土地使用税	-	61,369.00
合　计	-7,041,707.24	-767,302.47

更正后的2006年中期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更正,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SST中农　编号:临2007-013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案件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7年2月6日公司收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垦公司)《关于我公司向公安机关举报上海奉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奉宝公司)涉嫌利用合同进行诈骗事件的报告》,报告及说明材料中称:华垦公司2006年11月9日、12月19日与上海茂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新公司)签定YD-06-11-08号、YD-06-12-15号购买钢材的采购合同,共购买钢材热轧卷板770吨、板坯1133吨,合计货款6,024,050元。约定上述货物存储在奉宝公司仓库。2006年11月9日、12月21日华垦公司在收到奉宝公司正式仓单后,于2006年11月10日、12月22日将上述货款共6,024,050元付给茂新公司。华垦公司于2006年11月9日、12月19日与上海锦棠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棠公司)签定销售钢材合同,依据合同约定我公司已收锦棠公司保证金共925,117.76元。2007年1月25日,华垦公司业务人员到仓库盘点,发现存放货物可能有缺失现象。经与奉宝公司询问,该公司答复:"货物由于他们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在未接到我公司放货指令的情况下放给了锦棠公司。"仓库承诺愿意进行赔偿,并出具了赔偿计划书。鉴于上述情况,华垦公司于2007年2月2日到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正式报案。

此外,华垦公司2006年11月24日与茂新公司签定YD-06-11-24号购买钢材的采购合同,共购买本钢薄板坯1012.6吨,货款2,734,000元。合同约定上述货物存储在奉宝公司仓库。华垦公司2006年11月24日与锦棠公司签定销售钢材合同,共销售本钢薄板坯1012.6吨,货款2,777,764.32元。依据合同约定华垦公司于2006年11月27日,11月28日共收到锦棠公司保证金416,665元。华垦公司于2006年11月27日与新华锦集团山东盈商针棉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商公司)签定了销售合同,销售给山东盈商1012.6吨,金额2734000元,合同约定在奉宝公司仓库交货。2006年12月6日盈商公司以承兑汇票形式支付华垦公司货款2734000元。华垦公司将汇票背书后付给茂新公司,茂新公司将奉宝仓库仓单转至盈商公司名下。2006年11月27日华垦公司与盈商公司签订钢材购买合同,购买钢材1012.6吨,金额2766828.24元。按照合同约定,华垦公司于2006年11月28日向盈商公司支付保证金553400元。根据合同约定:"在需方(华垦公司)未付清全部货款前,货物所有权归供方(盈商公司)所有"因此,该批货物货权所有人为盈商公司。

公司董事会已经责成华垦公司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相关风险,积极请求公安机关早日侦破此案,保全公司资产安全。有关案件进展情况公司将予及时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